

一、職位名稱：

教育部 112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聘用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力計畫約聘專任諮商心理師(社工師)

二、工作內容：

- (一) 諮商輔導、危機個案處理、班級輔導、心理測驗與衡鑑。
- (二) 生命教育及校園三級預防及心理衛生教育預防推廣。
- (三) 辦理教師或兼任輔導老師輔導知能研習或工作坊。
- (四) 執行教育部輔導工作專案計畫。
- (五) 其他諮商輔導相關或臨時交辦及協助事項。

三、工作地點： 輔英科技大學（高雄市大寮區進學路 151 號）

四、甄選條件：

- (一) 具備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心理與諮商輔導等相關碩士。
- (二) 具諮商、社工或臨床心理師證照。
- (三) 有大專院校學生輔導實務經驗者優先考慮。
- (四) 工作認真負責，主動積極，有助人之熱忱者。
- (五) 須具備較佳的溝通、挫折容忍度與行政能力，能獨立工作與團隊合作。

五、工作待遇：

- (一) 由教育部補助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員計畫所規定之給薪標準，碩士學位以上之專業輔導人員，以相當六等四階支薪基準起用之，每月薪資 42,542 元。
- (二) 每年依據「輔英科技大學教育部專任專業輔導人力計畫人員考核及獎勵實施要點」進行考核，依考核結果得晉薪，並以晉級至七等七階為限。
- (三) 年終獎金依「輔英科技大學教育部專任專業輔導人力計畫人員考核及獎勵實施要點」進行考核，依考核結果分等給予年終獎金。
- (四) 另提供加入高雄諮商心理師(社工)公會之年費以及提供團體(個別)督導、個案研討會督導等各類諮商專業提升的機會。

六、到職日：112 年 1 月

(一) 自錄取工作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案為申請教育部專案人力專案計畫補助，下年度聘任視計畫核定及工作表現狀況。)

(二) 上述職缺係依「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聘用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力計畫」聘用，如遇聘用原因消失時，亦依該「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設置專業輔導人員要點」辦理解聘。

七、應徵方式：

- (一) 意者請備妥：履歷表（附近照乙張）、自傳、成績單、最高學歷證件影本、諮商、社工或臨床心理師相關證照影本、工作經驗證明及對工作期許。
- (二) 資料寄至「831 高雄市大寮區進學路 151 號輔英科技大學人事室收」，信封上請註明 應徵「教育部 112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聘用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力計畫

約聘專任諮商心理師(社工師)」。來函務必註明聯絡電話或手機號碼，合則通知面試，不合者恕不退件及函覆。

八、收件日期：

即日起至 112 年 1 月 3 日止(郵戳為憑)。

九、聯絡人員及方式：

楊瀚焜主任或倪子育老師。

電話：(07)7811151 轉 2270

傳真：(07)7820807

email：friend@fy.edu.tw